

证券代码：600735

证券简称：新华锦

公告编号：2017-057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及增补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张航女士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张航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其在公司的任职至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董事之日止。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张航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增补董事的选举工作。公司董事会对张航女士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

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鲁锦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锦集团”）提名孙皓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增补董事候选人（孙皓女士简历附后）。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认为孙皓女士作为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能够胜任董事岗位职责要求。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一致同意增补孙皓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上述增补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社会资历、专业素养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并已征得被提名人同意，被提名人具有从事董事的工作经验和经营管理资历，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

孙皓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不得任职董事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鲁锦集团提名孙皓女士为董事候选人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孙皓女士作为公司第

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30日

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皓，女，出生于1972年12月7日，企业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

1995年8月至2003年8月，历任山东工艺进出口公司业务员、科长、部门经理；2003年9月至2005年12月，任新华锦集团山东海诚进出口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12月至2006年12月，任新华锦集团山东海舜国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1月至今，任新华锦集团有限公司贸易发展部部长。目前担任山东永盛国际货运有限公司、山东新华锦纺织有限公司及山东海川商贸有限公司董事职务。